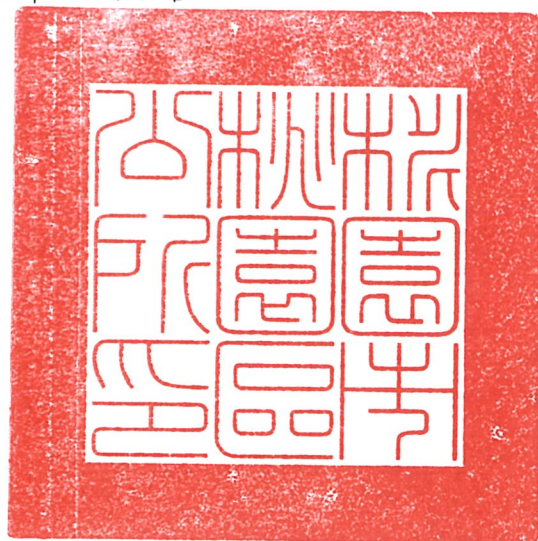


桃園市桃園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桃社字第1140065732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弱勢扶助個案劉慧美君(身分證字號：J220042970，籍設：桃園市桃園區中德里3鄰中路北街67巷32號)，於114年10月24日死亡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間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114年11月5日桃社工字第1140099872號函及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劉慧美遺體，現安置於桃園市政府殯葬管理所桃園區殯葬服務中心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許敏松